嘉鱼县农业农村局

关于同意渡普镇孙传才等3户纳入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的批复

渡普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嘉鱼县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工作方案》（嘉农组发〔2026〕4号）精神，通过“入户核查初判、数据比对、村级评议公示、乡镇审核确定、县级公告录入”程序，原则同意将渡普镇孙传才3户13人纳入防止返贫致贫对象，现将名单批复给你们。请接此批复后，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录入、标识相关信息，10天内制定帮扶计划，并扎实开展帮扶。

附件：渡普镇2026年11月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名单

嘉鱼县农业农村局

2026年11月13日

附件

渡普镇2026年11月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名单

序号	村组	户主姓名	家庭人口数	线索来源	风险类型
1	东湖村六组	孙传才	5	农户自主申报	因病
2	净堡村六组	孔海江	2	入户走访	因病
3	王家庄八村	贺盛光	6	农户自主申报	因病